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ICHANG HOLDINGS LTD.

海昌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55)

自願性公佈 有關本集團海洋文化創新業務的最新發展

本公佈乃由本公司在自願基礎上刊發。本公佈旨在使本公司的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瞭解本集團的最新業務發展。

提供海洋館營運諮詢及水族技術管理輸出服務

董事會欣然宣佈，截至二零一五年五月十日，本集團已就提供海洋館營運諮詢及水族技術管理輸出服務分別與廣州正佳、秦皇島聖藍及浙江橫店訂立協議，據此，本集團將向廣州正佳、秦皇島聖藍及浙江橫店於中國經營的水族館或海洋主題公園提供技術諮詢及管理輸出服務。最近，本集團亦已進一步與新世界發展訂立合作備忘錄，當中訂明本集團將向新世界發展於中國擁有的三間城市綜合商業體提供有關水族館設計及水族館營運管理服務的技術支持的框架。

前述事項標志本公司全面開展其海洋文化創新業務。董事會相信，該等新業務日後將會為本集團帶來額外營運收入，提升本集團的盈利能力，同時本集團將會成為該業務分類的市場領導者。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廣州正佳、秦皇島聖藍、浙江橫店及新世界發展連同其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本集團將予提供的主要服務

本集團將予提供的海洋館營運諮詢及水族技術管理輸出服務將主要包括下文所載服務：

(1) 於項目營運開始前

本集團將提供有關設立水族館或海洋主題公園方面的諮詢服務，如市場調研；定位或定位調整；設計、研發；建設發展的監督管理；設施及設備（如維生系統）的引入、安裝及調整；及營銷策略。本集團亦將提供技術員工培訓服務。

(2) 於項目營運開始後

本集團將提供有關經營水族館或海洋主題公園方面的全面諮詢及管理服務，其主要包括設施及設備（如維生系統）運行的維護及管理服務；營銷及市場諮詢服務；及海洋生物的繁育、醫療、馴養及表演培訓服務。

為籌備上述業務，本公司已建立一支專業團隊及擬於近期建立一間專門管理公司。本公司亦已積極向市場推廣及營銷其諮詢及管理服務並提供有關資料。

從事海洋館營運諮詢及水族技術管理輸出服務業務的理由

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未來的海洋館營運諮詢及水族技術管理輸出服務業務在中國的主要市場如下：

- (1) 城市綜合商業中心內的新建或改建嵌入式的水族館及提供海洋主題體驗的項目；
- (2) 現有主題公園新增或升級海洋文化主題產品；及
- (3) 新建海洋主題公園或水族館。

董事會認為上述市場規模龐大，且會在未來保持較快增長速度。由於進入上述市場受限於若干門欄，如設計及建設嵌入式水族館及水族館產品的複雜度，維生及保育系統的營運標準及海洋生物繁育及醫療專業的專才匱乏，故新的市場進入者很難自主研發、建設及經營海洋館及提供海洋主題體驗的的項目。故為進入該市場，新市場進入者必然要與能夠提供專業技術及管理輸出服務的機構及團隊（如本公司）合作。

董事會認為，發展海洋文化創新業務，尤其在海洋館諮詢及水族技術管理輸出服務方面，乃本集團未來發展策略最重要的方面之一。憑藉本集團的兩大核心競爭力（即動物保育管理技術及設計、建設、營運及管理水族館的能力），董事會認為，本公司透過整合其內部技術團隊的資源及利用其於中國的策略地理佈局將會成為市場領導者，同時海昌品牌將會成為提供水族技術及海洋文化特色管理服務的知名品牌。

基於以上所述，董事會相信，具高技術及盈利的海洋館營運諮詢及水族技術管理輸出服務業務將令本集團可全面利用其核心競爭力及將成為本公司的新收入來源。

由於與新世界發展的合作備忘錄下的項目及事項可能會亦可能不會進行，建議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謹慎行事。

釋義

於本公佈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海昌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廣州正佳」	指	廣州正佳海洋世界生物館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公司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的人士或公司（定義見上市規則）
「上市規則」	指	經不時修訂或補充的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新世界發展」	指	新世界發展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佈而言，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秦皇島聖藍」	指	秦皇島聖藍皇家海底世界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公司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浙江橫店」	指	浙江橫店影視城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公司

承董事會命
海昌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王旭光

中華人民共和國大連，二零一五年五月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王旭光先生、趙文敬先生及曲乃強先生；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曲乃杰先生、井上亮先生及袁兵先生；而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方紅星教授、孫建一先生及謝彥君教授。